

2021年度衡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部门整体支出、单位项目支出、重点（专项）项

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 4、部门支出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5、部门支出总表（按政府经济分类表）
-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8、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9、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1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7、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商品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2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2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经费拨款预算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2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经费拨款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23、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 2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 2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
情况。

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人大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和以人大常委会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的准备工作及会议期间的有关服务工作。

2、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有关重要文稿、县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同志的文稿起草工作和县人大常委会机关公文的办理。

3、负责党的方针政策、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工作部署和领导重要批示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

4、负责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同志重要公务活动的组织安排
。

5、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有关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重大活动的具体组织工作。

6、负责与“一府一委两院”办公室的工作联系，协调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机关各部门的工作关系，保持与上级人大常委会机关的经常联系。

7、统筹协调县人大常委会年度调研工作，组织年度优秀调研报告的评选工作。

8、围绕全县人大工作的重大问题、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署和常委会领导的要求，开展调研，收集信息，反映情况，为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行使职权提供参考。

9、承担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衡南县代表团的文稿服务工作。

10、负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地方人大工作的理论研究工作。

11、负责组织开展市人大常委会重大会议、活动和日常工作的宣传报道，以及相关文稿的审核把关。负责全县人大新闻通讯员队伍建设。

12、负责处理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信访工作。

13、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信息化系统的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负责衡南人大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运营和管理。

14、会同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管理县人大代表服务中心和衡南人大代表履职管理服务平台。

15、负责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值班通讯、机要保密、人事劳动、老干管理、党群纪检、后勤保障、治安保卫等工作。

16、负责全县人大系统干部培训管理的有关工作。

17、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上级人大领导和外地县人大领导来衡考察工作期间的公务接待工作。

18、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共有在编在职人数44人，退休人数33人。设正科级办事机构1个：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机构1个：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专门委员会7个：民族华侨外事委员会、司法和监察司法委员会、财政经济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社会建设委员会，由县人民代表大会依法产生，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受市人大常委会领导，按照法律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加挂信访办公室、研究室牌子；市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与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合署

办公；县人大法制委员会与县监察与司法委员会合署办公。机关党支部、纪检机构和工会组织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下设未独立核算二级机构：衡南县人大代表服务中心。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办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的只有衡南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政府性基金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86.74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拨款886.74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0.67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拨款减少0.67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88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52.2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6.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8.49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0.67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费拨款减少0.67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886.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52.26万元，占84.8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6.7万元，占10.91%；卫生健康支出19.29万元，占2.18%；住房保障支出18.49万元，占2.0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503.24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383.5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83.5万元，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县人大研究工作、新闻宣传、召开代表大会等会议、代表建议督办、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督办、人大监督专家库、执法监督员工作、人大执法工作、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代表工作、委员活动、规划审查、代表活动、代表活动站所运转维护、省市代表培训、三级人大代表旁听庭审活动、工委工作经费、专项工作评议、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研究及宣传、预算审查、代表网络化管理、财政在线监督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本部门运行经费35.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万元，增长10%，主要原因是机构人员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5万元。其中衡南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公务接待费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2.5万元，主要是继续推进厉行节约，严格财务制度，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8万元，拟召开工作会议12次以上，场均人数50人，内容为机关内干部职工党建学习及工作布置等相关会议；培训费预算0.5万元，拟召开机关干部主题教育4次以上，场均人数约50人；拟

举办0场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经费预算0万元，暂无相关预算安排。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6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886.74万元，基本支出503.24万元，单位项目支出383.5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

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

[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xlsx](#)